

# 2021 年中山市新长江学校

## 义务教育阶段招生简章

### 一、学校简介

中山市新长江学校，是经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于 2006 年春批准创办的一所九年一贯制民办学校。

学校秉承“人本、和谐、自主、创新”的办学理念，坚持以创书香校园、育儒雅学生为办学目标，践行“宁静致远，勤赢未来”的校训。积极推进校园“静文化”建设。

学校严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精神引领平台”、“才智展示平台”、“健康安全平台”、“德育激励平台”、“家校教育平台”五个德育平台建设。

办学 15 年来，学校先后被评为“广东省交通安全文明示范学校”、“广东省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中山市安全示范学校”、“中山市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中山市节水型学校”、中山市依法治校示范学校、“中山市文明校园”、“中山市民办中小学三星级学校”。











## 二、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2021年8月31日前（含8月31日）年满六周岁未曾入读小学的适龄儿童。初中一年级：小学2021届毕业生。招生对象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符合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对象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2. 法定监护人在本市持有有效的居住证（2021年有本市居住证受理回执且在本市幼儿园大班或本市小学六年级建立学籍的适龄儿童少年可登记，从2022年起须持有本市有效居住证才可登记）；
3. 截至报名前半年内法定监护人在本市有缴交社会保险记录。
4. 政府购买学位计划学生。

### 三、招生计划

年级 (小学)	班级	班额 (人)	本校教 职工子 女计划	政府购 买学位	属地镇 街计划	属地外 计划	总计	
一年级	10	50	2	90	258	150	500	
年级 (中学)	班级	班额 (人)	本校教 职工子 女计划	小学对 口直升 初中计 划	政府购 买学位	属地镇 街计划	属地外 计划	总计
七年级	6	55	3	143	92	50	42	330

### 四、招生程序

#### (一) 信息登记

2021年招收新生按照上级要求实行网上报名，小学新生登记和填报志愿时间为5月21日9时至6月1日24时，初中新生登记和填报志愿时间为5月24日9时至6月1日24时。法定监护人须在此期间登录“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为子女登记入学信息（网址：<http://www.zsedu.net/>），按要求上传资料按时核验信息。

没有条件上网登记信息的，可到新长江学校（中山市西区沙朗悦和路188号）一楼招生办公室完成登记信息，或到西区街道新生信息登记服务点（设在中山市西区街道教体文旅局，地址：中山市西区升华路26号）完成信息登记。

#### (二) 志愿填报

1、报读我校对口直升计划的新生：5月24日9时至6月1日24时登录“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填报志愿；

2、报读属地镇街计划或属地外招生计划的一年级新生：5月21日9时至6月1日24时登录“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填报志愿。

3、报读属地镇街计划或属地外招生计划的初中新生：5月24日9时至6月1日24时登录“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填报志愿。

### **（三）信息审核**

“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已与政务数据中户籍、居住证、社保、学籍、积分等多项信息对接。有政务数据的，西区街道教体文旅局审核人员按政务数据审核；无政务数据的，按监护人上传的资料审核；审核时不能确定的，由西区街道教体文旅局通知监护人到现场验核；已申请积分入学的，按积分入学系统数据审核。信息审核通过的，填报志愿才有效，能参加后续的招生入学。信息审核不通过的，请于6月1日前按要求修改信息后重新提交审核。监护人要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入学信息审核情况。

### **（四）学校录取**

1. 录取方法：直接录取或电脑随机摇号录取。

直接录取：报读本校对口直升招生计划新生、本校的教职工子女、报名学校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新生直接录取。

电脑随机摇号录取：报名学校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其他新生由全市统一电脑随机摇号录取。

## 2. 录取时间：

(1) 6月11日-15日市教体局公示拟参加电脑随机摇号学生名单。

(2) 6月22日全市统一电脑随机摇号，确定顺序号。

(3) 6月24日前学校根据市统一摇号确定的招生顺序号结合学生填报的志愿招生计划依次录取。

## (五) 入学注册

被我校录取的一、七年级新生，须于6月27日前到我校完成入学注册手续，同时提交以下资料：1. 户口本的首页、家长页、学生页；2. 家长的中山市社保参保证明或中山市居住证；3. 儿童预防接种证明，逾期不注册视为放弃我校学位。

## (六) 补录

学校完成新生入学注册后若有剩余招生计划的，将在“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公布，公开进行补录。

第一次补录时间为7月5日9时至7月9日24时，未注册的学生可重新填报志愿，录满为止。

第二次补录时间为8月16日至8月20日24时，登录“中山市新生信息登记系统”登记入学信息、填报志愿，参加补录。学校录满为止。

## 五、收费标准

## 中山市新长江学校 2021 年收费标准

项目	必交项目	自选项目		
	学杂费	早餐	午餐	校车
小学	3900 元/期	300 元/期	1680 元/ 期	1600 元/ 期
初中	4310 元/期	300 元/期	1680 元/ 期	1600 元/ 期

备注：根据学校发展需要，本学期新生学杂费已向市发改局申请调费，申请调整的收费标准为：小学一年级 4800 元/期，初中一年级 5300 元/期，最终收费标准以市发改局核定的标准执行。学校不提供住宿。

### 六、其他

1、本校严格执行市、街道有关 2021 年义务教育民办学校招生入学工作指导意见招生，欲知详细请阅《中山市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指导意见》、《中山市西区街道 2021 年民办学校中小学招生指导意见》。

2、未尽事宜，欢迎来校咨询

咨询电话： 0760-88660933      0760-88660733

学校地址：中山市西区沙朗悦和路 188 号



中山市学校微信公众号

